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奥盈谷体育 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 动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以下简称《通知》）及相关安排，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中奥盈谷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奥体育”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按照《通知》的要求，对中奥体育 2022 年年度的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奥体育在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等方面的核查意见

经查阅公司填报的《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与公司出具的《中奥盈谷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内容，查阅挂牌公司章程、公司制度等相关文件，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等四个方面的违规线索。

二、中奥体育在治理约束机制的核查意见

经查阅公司填报的《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与公司出具的《中奥盈谷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内容，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工商登记信息进行查询后，发现公司存在如下违规情形：北京中奥动动体育有限公司为中奥体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振绵控制的公司。公司财务负责人员王鑫担任北京中奥动动体育有限公司经理，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单位兼职的情形。经主办券商督导，中奥体育针对该事项提出如下整改方案：王鑫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向北京中奥动动体育有限公司提出离职申请。目前北京中奥动动体育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完成整改。

三、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情况

（一）资金占用

经查看中奥体育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往来科目余额表、取得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并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度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况。

（二）违规担保及违规关联交易

主办券商查阅了中奥体育 2023 年 1 月的征信报告，取得并查阅了中奥体育的关联方清单、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三会会议资料及信息披露文件，并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及违规关联交易的行为。

（三）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情形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的信息披露公告，检索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结合日常监管反馈、股价波动情况及公司的自查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情形。

三、核查结论

中奥体育 2021 年度内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的情况，经核查，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按要求完成整改。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中奥体育 2022 年度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机构健全合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履职情况良好；公司三会决策运行良好，公司治理整体较为规范；公司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的情况，已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整改完成；未发现公司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奥盈谷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